

景德镇御窑博物院 2025 年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景德镇御窑博物院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景德镇御窑博物院 2025 年单位预算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单位收入总表》
- 三、《单位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项目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景德镇御窑博物院 2025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 明

- 一、2025 年单位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 二、2025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景德镇御窑博物院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景德镇御窑博物院从事御窑厂考古、修复、研究、保护及“申遗”，传承和弘扬御窑文化的核心价值和精神内涵，奠定景德镇在世界陶瓷文化交流的中心地位，提升御窑厂整体建设、运营、学术研究水平和景德镇对话世界的的能力，落实景德镇国家陶瓷文化传承创新试验区建设新要求。主要职责是：

（一）宣传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博物馆条例》、《国家考古遗址公园管理办法（试行）》、《景德镇市御窑厂遗址保护管理条例》等文物保护方面的法律法规及相关政策。

（二）承担全市范围内考古发掘工作。主要负责御窑厂国家考古遗址公园区域内考古发掘，以及文物的保护、修复、研究、利用工作。

（三）负责御窑厂遗址、御窑博物馆、祥集弄民宅、刘家弄民窑遗址博物馆的日常管理、宣传及免费开放工作。

（四）承担御窑厂历史沿革、管理制度、烧造工艺及对外影响等御窑文化研究，开展御窑文化学术交流、宣传推广、社会教育、公共培训等工作。

（五）承担陶瓷考古、修复、文化研究等方面高端专业人才储备，促进陶瓷文化创造性转化和创新性发展工作。

（六）负责御窑厂遗址、御窑博物馆、祥集弄民宅、刘家弄民窑遗址博物馆等管辖范围内文物的安保工作。

（七）协助以御窑厂为核心申报世界文化遗产的有关工

作。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2025年景德镇御窑博物院内设科室8个,包括:办公室、考古部、修复部、藏品部、展陈部、安保部、社教部、文创部。

编制人数共计70人,其中:行政编制人数0人、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编制人数0人、全部补助事业编制人数0人、部分补助事业编制人数0人。实有人数共计57人,其中:在职人数小计44人,包括行政在职人数0人、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人员在职人数0人、全部补助事业人员在职人数44人,部分补助事业人员在职人数0人;离休人数小计0人;退休人数小计13人。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205004]景德镇御窑博物院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5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合计	1,203.21	703.21	500.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062.35	562.35	500.00
02	文物	1,062.35	562.35	500.00
2070205	博物馆	1,062.35	562.35	5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3.97	73.97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3.97	73.9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9.31	49.3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4.66	24.6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9.90	29.9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9.90	29.9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0.03	20.0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9.25	9.25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62	0.6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6.99	36.99	
02	住房改革支出	36.99	36.9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6.99	36.99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205004]景德镇御窑博物院

单位：万元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5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1	2	3
合计		703.21	665.62	37.59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64.54	664.54	
30101	基本工资	201.14	201.14	
30107	绩效工资	308.95	308.95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9.31	49.31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4.66	24.66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0.03	20.03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9.25	9.25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62	0.62	
30113	住房公积金	36.99	36.99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3.59	13.5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7.59		27.59
30201	办公费	9.20		9.20
30202	印刷费	1.80		1.80
30207	邮电费	1.00		1.00
30211	差旅费	5.00		5.00
30213	维修(护)费	2.00		2.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1.00		1.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59		2.59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0		5.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8	1.08	
30309	奖励金	1.08	1.08	
310	资本性支出	10.00		1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0.00		10.00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三公”经费支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填报单位 [205004]景德镇御窑博物院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一般公务出国(境)费	高等院校和科研院所学术交流合作出国(境)费		小计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购置
**	**	1	2	3	4	5	6	7	8
205004	景德镇御窑博物院	28.59	25.00		25.00	1.00	2.59	2.59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收支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5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填报单位：[205004]景德镇御窑博物院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5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景德镇御窑博物馆馆场运行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5-景德镇市文化广电旅游局	实施单位	景德镇御窑博物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00	
	其中：财政拨款	0	
	其他资金	0	
	上年结转	0	
年度绩效目标			
1、推出国内外展览5个；2、全年免费开放人数超100万；3、学术研究及交流活动5次以上；4、全年无安全责任事故发生；5、提升博物馆开放水平与民众对文物的鉴赏能力；6、游客对博物馆免费开放满意度达92%以上；7、全年免费开放天数300天以上；8、省级以上宣传报道5次以上；9、在册志愿者人数100人以上。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博物馆用电金额	≤91.82万元
		临展费用	≤8万元/展
		藏品修复保护费用	≤15万元
		宣传制作推广费	≤0.34万元/条
		出版费用	≤80元/册
		展览策划设计费用	≤15万元/次
		志愿者费用	≤0.43万元
		游客安保设施费用	≤3万元
		培训费用	≤2万元/次
		着装费用	≤0.02万元/人
		文印制费用	≤9.6万元
		讲解员成本	≤3.6万元/人/年
		水费	≤7.75万元
		知识产权费	≤0.1万元/个
文化交流活动	≤1.6万元/次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年博物馆接待人数	≥100万人次
		公益活动临展	≥6场
		文化交流研讨活动	≥15次
		藏品修复	≥5000件
		知识产权	≥100个子目
		讲解员	≥4人
		宣传制作推广	≥100条
		出版	≥3000册
		设计策划	≥1次
		培训	≥1次
		着装人数	≥50人
	质量指标	安全事故发生数	=0次
		免费开放设施覆盖率	≥98%
	时效指标	项目实施周期	≤1年
免费开放补贴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	
展览完成及时率		≥9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御窑及御窑文化影响力提升	≥5%
		民众对文物的鉴赏能力较上年	≥5%
		全年免费开放天数	≥300天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游客满意度	≥92%
		居民满意度	≥92%

第三部分 景德镇御窑博物院 2025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5 年单位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一) 收入预算情况

2025 年景德镇御窑博物院收入预算总额为 1564.41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154.60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203.21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232.62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55.00 万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300.0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0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61.2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632.23 万元。

(二) 支出预算情况

2025 年景德镇御窑博物院支出预算总额为 1564.41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154.60 万元；其中：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703.21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24.62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664.54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27.59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8 万元，资本性支出 10.00 万元。项目支出 861.2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179.23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3.00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570.20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 万元，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 万元，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0 万元，资本性支出 288.00 万元，对企业补助 0 万元，其他支出 0 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科学技术支出 19.97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9.97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403.58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181.63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3.97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3.70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29.9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50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36.99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85 万元。

按支出经济分类划分：工资福利支出 667.54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9.78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597.79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041.00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8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08 万元；资本性支出 298.0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34.46 万元。

（三）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5 年景德镇御窑博物院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总额 1203.21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232.62 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062.35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3.97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29.90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36.99 万元。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703.21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32.62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664.54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27.59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8 万元，资本性支出 10.00 万元。项目支出 500.0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200.00 万元；其中：商品和服务支出 292.00 万元，资本性支出 208.00 万元。

(四) 政府性基金情况

本单位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 国有资本经营情况

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 机关运行经费等重要事项的说明

本单位非行政参公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七) 政府采购情况

2025 年景德镇御窑博物院政府采购总额 142.0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100.2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41.80 万元。

(八)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8 月 31 日，单位共有车辆 1 辆；其中：一般业务用车实有数 0 辆，特殊业务用车实有数 1 辆，执法执勤用车实有数 0 辆。

2025 年单位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未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九) 景德镇御窑博物馆运行经费项目情况说明

1) 项目概述

御窑博物馆成立于 1998 年 11 月 18 日，原名“景德镇官窑博物馆”，2013 年 1 月 17 日经省文化厅批准正式更名为“景德镇御窑博物馆”，与景德镇市陶瓷考古研究所合署办公。1982 年以来，考古工作者在珠山一带的基建工地上抢救发掘出极为丰富的遗物，经十数年的艰辛整理，并采取“多

级分类，系列复原”的方法，修复官窑精品千余件，现均收藏在景德镇御窑博物馆内。该馆的藏品大多为孤品、绝品，为海内外罕见。其中元青花五爪龙纹围棋罐、明洪武釉里红地白缠枝莲纹大碗、明永乐白釉三壶连通器、明宣德青花行龙纹蟋蟀罐、明宣德斗彩鸳鸯莲池纹盘、明成化三彩鸭形香薰均是“镇馆之宝”，为世人所仰慕。该项目是博物馆免费向人民群众开放，资金主要用于保障博物馆的正常运行。

2) 立项依据

景府字【2023】38号

3) 实施主体

景德镇御窑博物院

4) 实施方案

提供人民群众全年免费参观，支付年度水电运行、维护维修、展品陈展、宣传推广、学术交流等费用。

5) 实施周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6) 年度预算安排

300万元

二、2025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5年景德镇御窑博物院“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安排28.59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 25.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25.00 万元，主要原因是：2025 年计划在欧洲、香港等国（境）外开展瓷器联盟等学术文化交流活动。

公务接待费 1.00 万元，比上年增加（减少）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59 万元，比上年增加（减少）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比上年增加（减少）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一) 财政拨款：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教育收费资金收入：反映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取得的收入。

(三)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反映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包括附属的事业单位上缴的收入和附属的企业上缴的利润等。

(六) 上级补助收入：反映事业单位从主管单位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 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填列历年滚存的非限定用途的非统计财政拨款结余弥补 2025 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九) 上年结转和结余：填列 2024 年全部结转和结余的资金数，包括当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转结余资金。

二、支出科目

（一）科学技术支出（类 206）科技条件与服务（款 05）

1. 技术创新服务体系（项 02）：反映国家为公益性行业、企业等提供信息、技术、中介等全方位服务和支持，建立健全技术服务体系等方面的支出；

（二）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 207）文物（款 02）

1. 文物保护（项 04）：反映考古发掘及文物保护方面的支出；

2. 博物馆（项 05）：反映文物系统及其他部门所属博物馆、纪念馆（室）的支出；

（三）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 207）旅游发展基金支出（款 09）

1. 地方旅游开发项目补助（项 04）：反映旅游发展基金安排用于补助地方旅游开发项目的经费支出（通过财政专项转移支付直接拨付）；

（四）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 207）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款 99）

1.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项 99）：反映其他用于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方面的支出；

（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208）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05）

1.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05）：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2.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 06）：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含职业年金补记支出）；

（六）卫生健康支出（类 210）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 11）

1. 事业单位医疗（项 02）：反映财政单位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

2. 公务员医疗补助（项 03）：反映财政单位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3.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 99）：反映除行政单位医疗、事业单位医疗、公务员医疗补助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七）住房保障支出（类 221）住房改革支出（款 02）

1. 住房公积金（项 01）：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三、相关专业名词

（一）机关运行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